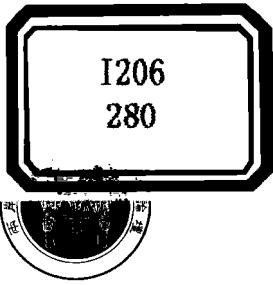




# 中国文学 与文化 的传统及变革

周 宪 徐兴无 编

南京大学出版社



# 中国文学 与文化 的传统及变革

周 宪 徐兴无 编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文学与文化传统及变革 / 周宪, 徐兴无编.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 - 7 - 305 - 05616 - 1

I. 中… II. ①周… ②徐… III. 文学研究—中国 IV. I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2142 号

出版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

网址 <http://press.nju.edu.cn>

出版人 左健

书名 中国文学与文化传统及变革

编者 周宪 徐兴无

责任编辑 姚徽 金云 荣卫红 编辑热线 025 - 83592148

照排 南京玄武湖印刷照排中心

印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8.5 字数 694 千

版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5616 - 1

定价 68.0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电子邮箱 [sales@press.nju.edu.cn](mailto:sales@press.nju.edu.cn)(销售部)

[nupress1@public1.ptt.js.cn](mailto:nupress1@public1.ptt.js.cn)

---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前　言

文学是社会历史文化的一个部分,文学的发展与历史文化的演进息息相关,“知人论世”,关注文学与历史文化的关系是中国传统学术和近现代学术的重要方法之一。人文社会科学以及文化理论的发展,进一步拓展了中国语言文学的研究领域,文学与文化的传统与变革已经成为两岸三地相关学界研究中国古代文学、现当代文学、比较文学和文艺学、文学批评史、语言史乃至社会史、文化史等学科的重要视角,提出了许多亟待探讨的问题,诸如中国古代文学与中国传统文化、汉语史与社会文化演进、中国文学批评理论的传统与嬗变、中国文学与现代文化学术的变革与演进、中国现代文学与社会文化思潮、全球化进程中华文文学的选择路径、中国现当代文学理论与文化理论的建构、中国文学及文化与外国文学及文化的比较,等等,而这样的研究实现了学科之间的跨越和新视野的出现。同时,以文化作为研究主轴,除了学术的积累之外,还蕴含着两岸三地学人在全球化的时代探求中华文化发展的自主途径,增进与其他文明的对话能力的努力,蕴含着对中华民族复兴和再度崛起的期待。

就内地而言,改革开放 30 年来,“文化热”、“人文精神”、大众文化、消费文化、网络文化等文化现象都曾引发过语言文学界的关注与讨论,而台、港学界既沿续了中国近现代的学术传统,又较早地与国际学术界交流接轨,他们对前沿课题的敏感与尝试,一直是内地学界学习借鉴的对象。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两岸三地相关学界之间的学术交流与学术合作日益加强,不断取得丰硕的成果。本论文集所选论文,来自于内地与台、港两地高校中国语言文学院系之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2006 年,两岸三地的合作以首届两岸三地人文社会科学论坛的方式展开,经过南京大学、台湾中央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的合作编纂,以 8 个主题收录了 36 篇论文和一个附录,以展示阶段性和领域性的成绩,而论坛上发表的许多高见因篇幅的原因只能割爱。我们相信,在今后以这一论坛为平台的学术合作与交流过程中,将会有更多的人文社会科学的前沿性课题开垦,收获更为丰硕的果实。

# 目 录

## 前 言

### 典籍·思想

欧阳修说《诗》回归本义蠡测.....	李家树 /1
晚宋理学、诗学关系的紧张与融合 .....	张 健 /15
一个道统词观的建立	
——论《碧鸡漫志》与传统儒家诗论之关系.....	林佳蓉 /30
从《静志居诗话》看朱彝尊的明诗批评.....	周建渝 /42
柳如是唱和诗析论.....	孙赛珠 /53
明清《三国志演义》评点形态述论.....	黎必信 /68
《婴宁》文本之溯源试探.....	李栩钰 /84

### 修辞·文体

由句中“兮”之位置推拟楚辞歌诵之别.....	陈引驰 /93
释赋:从诗体到诗歌技巧及赋体 .....	贾晋华 /99
两汉以来骚体之变革 .....	李立信 /111
两个传统——文言与白话 .....	童元方 /122
关于《文心雕龙》辞典的编纂 .....	李雄溪 /127
试析况周颐推重太清词的主要因素 .....	卓清芬 /133
论诗歌形象的多义性 .....	徐有富 /145
诗歌吟诵的时代意义与创意教学示例 .....	潘丽珠 /153

### 历史·社会·性别

历史的改写与文学的实录	
——以頌谷之会为例 .....	简逸光 /166
沈善宝的早年行迹及文学交游 .....	王力坚 /179
从传统文人到现代学者	
——吴梅进北大与戏曲研究学科的建立 .....	苗怀明 /192
古代玉石的应用及其象征意义 .....	蔡欣恬 /204

### 启蒙·现代性

童话作为一种启蒙话语	
——从文化政治视角看童话在近代中国的翻译与传播 .....	伍红玉 /222

<b>菩提道上的善女人</b>	
——论陈若曦的宗教小说《慧心莲》	洪珊慧 /238
<b>文化·对话·认同</b>	
明清笑话集在日本的流传与影响	王国良 /249
传教士文学与香港基督教史研究	
——以伦敦会女传教士柏嘉里的《青山》为例	汤泳诗 /255
文化自觉与人类和谐:法国作家与中国思想谈片	钱林森 /267
论台湾新生代外省小说家的原乡情怀	
——以骆以军为例	邝梓桓 /272
在全球化下的生存困境	
——论朱天文小说中的都市空间与记忆书写	叶嘉咏 /283
进出森林:战斗?抑或疼惜自然?	
——砂拉越华文作家的森林书写	李瑞腾 李佩桦 /297
<b>文学·哲学·美学</b>	
文学对哲学的贡献	刘昌元 /319
以陆机《文赋》中的美学理想探讨其《拟古诗》的艺术表现	简滢滟 /329
以《文心雕龙》为基础建构中国文学理论体系	黄维梁 /342
<b>戏剧·电影</b>	
元杂剧“公案剧”情节结构分析	陈佳彬 /355
高行健的戏剧理论	
——兼论布莱希特与阿尔托的影响	危令敦 /375
<b>语言·社会</b>	
中国古代的语言反思	
——《郭店楚墓竹简〈语丛〉》解读	李开 /399
隋唐吴语及其影响	薛 遵 /406
社会语言学语体理论探讨	王 玲 /418
包头语言调查	徐大明 /425
<b>论坛演讲词选刊</b>	
致辞	许倬云 /433
从古今不同教育方式说起	周勋初 /435
大学图书馆的人文思考	李瑞腾 /439
人文重镇,重振人文:香港中文大学的人文传统及其蜕变	梁元生 /441
首届两岸三地人文社会科学论坛“中国文学与文化传统的传统及变革”学术研讨会综述	徐兴无 /447

# 欧阳修说《诗》回归本义蠡测

香港大学中文学院 李家树

## —

大约到了宋仁宗庆历年间(1041—1048)，时尚倾向抛弃旧的包袱，而另外创立新说。<sup>①</sup>庆历以后这种立新精神，是宋代学者对汉、唐笺注千百年来训诂名物的孜孜以求感到厌倦而激发出来的。汉代章句训诂之学，后期逐渐发展成为凝固的状态，隋、唐义疏虽然虚实繁简未必完全相同，立场和古文经并无差异，因此，宋代自辟蹊径，不再墨守前人传注。特别是唐代有了佛经的雕版以后，到五代，刻了《九经》和《文选》等书，北宋时又刻了《十五史》和诸子等书，学者得书方便，见多识广，更易比较研究；又受了禅宗“呵佛骂祖”的影响，敢对学术界的权威人物和经典著作怀疑，所以宋代的疑古辨伪能蓬勃发展。<sup>②</sup>

疑古辨伪的风气由唐代启其端，到宋代已非常盛行。王十朋(1112—1171)《梅溪先生文集》卷十三《问策》说：

《诗·大序》，世传为子夏作久矣，而唐韩子不信之。《春秋传》为丘明释经久矣，而啖、赵之徒不信之。《易·系辞》为夫子作无疑矣，而近代欧阳子不信之。至于疑《五千言》非老子作有如崔浩，疑《答苏武书》非李陵所作有如刘知几，有谓《周礼》非周公之书，《家语》非孔氏之书。文籍去古稍远而见疑于后世者非一，《五经》且不见信，而况其他耶！夫孟子之不信《诗》、《书》也，以“血流漂杵”与夫“子遗”之言，诚有不足信者，而后世诸儒所疑经史，其亦有所见如孟子否耶？抑亦出于穿凿而好为异论耶？岂历世浸久、简编漏传、传闻谬误、实有可疑者耶？其所疑亦必有得有失而不可以一概论耶？信其所可信，疑其所可疑，斯善观书者也。<sup>③</sup>

其势不可阻挡。司马光(1019—1086)《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卷四五《论风俗劄子》说：

新进后生，未知臧否，口传耳剽，翕然成风，至有读《易》未识卦、爻，已谓《十翼》非孔子之言；读《礼》未知篇数，已谓《周官》为战国之书；读《诗》未尽《周南》、《召南》，已谓毛、郑为章句之学；读《春秋》未知十二公，已谓三《传》可束之高阁。循守注疏者，谓之腐儒；穿凿臆说者，谓之精义。<sup>④</sup>

主要是打破章句注疏。宋学打破章句注疏，是对汉代训诂的反动；<sup>⑤</sup>从积极方面看，其实还有比较深刻的内容。宋代新儒学流行，讲究性理、强调正心修身，提倡封建礼教的理学家既要借助经书建立和完善自己的思想体系，又用自己的观点重新解释经书，阐述并传授自己的

思想体系,这也促进了新经学著作的产生。<sup>⑥</sup>

汉代经师为了使“三百篇”符合“经”的地位,没有把诗歌当做文学来研究,反而严重歪曲诗的原意,用道德教化观点说诗,以达到他们维护礼教、巩固政权的目的。例如《毛诗序》的作者便把《诗经》解释为一种教化的工具,以为它一方面反映前代圣君贤臣的政绩和德行,一方面讥刺后代昏王乱臣的恶迹,从而赋予“三百篇”鉴戒惩劝的意义。<sup>⑦</sup>到了宋代,学者企图冲破汉学的藩篱,对《诗序》表示怀疑与攻击。朱熹(1130—1200)说:“凡诗之所谓风者,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所谓男女相与咏歌,各言其情者也。”<sup>⑧</sup>很吻合当时社会的实际情况。他提出“淫诗”之说,肯定《诗经》存录民间恋歌,推翻了《诗序》美、刺的基础。可是,他又根据孔子(公元前 551—前 479)“《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一语,<sup>⑨</sup>就说诗本身有邪、正,读《诗》的人不要胡思乱想,对孔子存录以儆效尤的“淫诗”应存着无邪之念,以避免受“淫诗”影响。宋人批评汉人以《诗》说教,身为理学家的朱夫子何尝不是堕入说教的窠臼?朱熹是理学家,而理学家是绝对强调“道”的,而所谓“道”,即“天理”,“天理”跟“人欲”对立,张“天理”,就得灭“人欲”,扼杀了人性正常而合理的表现,当然也就否定爱情的健康抒发。这就是为什么朱熹最终要把民间诗歌打成“淫诗”的根本理由。<sup>⑩</sup>

其他学者对宋代新经学的产生和发展趋向,如理学家般亦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被《四库全书总目》的编者推许为“至宋而新义日增,旧说几废、推原所始,实发于修”<sup>⑪</sup>的欧阳修(1007—1072)《毛诗本义》,同样地,能先从传统经书里面找寻立论根据,然后才用自己的观点来解释经书。作者在《诗经》研究方面,提出“本末论”,《毛诗本义》卷十四《本末论》说:

何谓本末? 作此诗,述此事,善则美,恶则刺,所谓诗人之意者,本也。正其名,别其类,或系于此,或系于彼,所谓太师之职者,末也。察其美刺,知其善恶,以为劝戒,所谓圣人之志者,本也。求诗人之意,达圣人之志者,经师之本也。讲太师之职,因其失传而妄自为之说者,经师之本(末)也。今夫学者得其本而通其末,斯尽善矣。得其本而不通其末,阙其所疑可也。虽其本有所不能通者,犹将阙之,况其末乎? 所谓周、召、邶、鄘、唐、豳之风,是可疑也。考之诸儒之说,既不能通;欲从圣人而质焉,又不可得,然皆其末也。若诗之所载,事之善恶,言之美刺,所谓诗人之意,幸其具在也,然颇为众说汨之,使其义不明,今去其汨乱之说,则本义粲然而出矣。<sup>⑫</sup>

欧阳修说《诗》,求的是“诗人之意”,达的是“圣人之志”,仍以旧说为本,他针对的,是后儒的“汨乱之说”,“今去其汨乱之说,则本义粲然而出矣”。由《毛诗本义》的书名看来,他着眼于回归《诗》的本义,所谓“得其本而通其末,斯尽善矣。得其本而不通其末,阙其所疑可也。虽其本有所不能通者,犹将阙之,况其末乎”。宋的楼钥(1137—1213)于此及清的周中孚(1768—1831)早深有体会,分别指出《毛诗本义》之作,“曾不轻议二家(指代表汉、唐旧疏的毛、郑二家)之短长,而能指其不然,以深持诗人之意”<sup>⑬</sup>、“虽不轻议二家之短,而颇指其不然,以申其以意逆志之旨”<sup>⑭</sup>,是否即是说作者先立足于传统经书,然后才用自己的观点来解释经书呢?

这很可能是宋代疑古辨伪运动另一个侧面。本文主要爬梳《毛诗本义》的内容,考证作者说《诗》回归本义的真实内容,然后阐述他如何在新旧之间折中取舍,为《诗经》研究在宋代

开辟新的渠道。<sup>⑩</sup>此书对宋代新经学的产生起的促进作用，应置于研究日程上面。

## 二

欧阳修口中“诗人”、“太师”、“圣人”、“经师”，是各司其职的，亦因此而产生了四种不同的《诗》义。《毛诗本义》卷十四《本末论》说：

《诗》之作也，触事感物，文之以言，美者善之，恶者刺之，以发其揄扬怨愤于口，道其哀乐喜怒于心，此诗人之意也。古者国有采诗之官，得而录之，以属太师，播之于乐，于是考其义类而别之，以为《风》、《雅》、《颂》而比次之，以藏于有司，而用之宗庙、朝廷，下至乡人聚会，此太师之职也。世久而失其传，乱其《雅》、《颂》，亡其次序，又采者积多而无所择。孔子生于周末，方修礼乐之坏，于是正其《雅》、《颂》，删其繁重，列于六经，著其善恶，以为劝戒，此圣人之志也。周道既衰，学校废而异端起，及汉承秦焚书之后，诸儒讲说者整齐残缺以为之义训，耻于不知，而人人各自为说，至或迁就其事以曲成其己学，其于圣人有得有失，此经师之业也。<sup>⑪</sup>

据他提出的“本末论”来说，“诗人之意”及“圣人之志”，是《诗》义之本，是《诗》的本义；“太师之职”是《诗》义之末。至于“经师之业”则有本有末，能求诗人意并达圣人之志的，是经师之本，由此得出的乃《诗》义之本；如只讲太师之职，而妄自为说的，是经师之末，由此得出的乃《诗》义之末。如果得“本”通“末”，自然完美；否则得其“本”亦已足够，“末”是否得到并不重要。他在同一段引文里，重复提出了这样的要求：

今夫学者，知前事之善恶，知诗人之美刺，知圣人之劝戒，是谓知学之本而得其要，其学足矣，又何求焉。其末之可疑者，阙其不可也。盖诗人之作诗也，固不谋于太师矣。今夫学《诗》者，求诗人之意而已。太师之职，有所不知，何害乎学《诗》也？若圣人之劝戒者，诗人之美刺是已，知诗人之意，则得圣人之志矣。<sup>⑫</sup>

欧阳修重视的是《诗》义之本，肯定《诗经》“本义”的存在：

……吾之于《诗》，有幸有不幸也。不幸者，远出圣人之后，不得质吾疑也；幸者，《诗》之本义在尔。<sup>⑬</sup>

正是《诗》义之末的存在与流传，将本义“汨乱”，使其隐晦不明，因此，当务之急是回归《诗》的本义，才能剔除后起纷纭的众说。

《本末论》是作者“诗说”的总纲所在，《毛诗本义》里还有几个重要段落，与“本末论”是可以互相参照的：

经义固常简直明白，而未尝不为说者迂回汨乱而失之弥远也。《相鼠》之义不多，直刺卫之群臣无礼仪尔。诗之意，言人不如鼠尔，而毛、郑氏以鼠比人，此其失也。毛言居

尊位为暗昧之行，考《序》及诗皆无此义，而郑氏又从而附之，谓偷食苟得不知廉耻，皆诗所无。鼠穴处诗人不以譬高位也，本刺无礼仪，何取鼠之偷食？诗言鼠有皮毛以成其体，而人反无威仪容止以自饬其身，曾鼠之不如也；人不如鼠，则何不死尔？此甚嫉之之辞也。<sup>⑩</sup>

诗文虽简易，然能曲尽人事，而古今人情一也。求诗义者，以人情求之则不远矣，然学者常至于迂远，遂失其本义。<sup>⑪</sup>

曰：“邑中失火。”邑人走而相告曰：“火起某坊。”郊野道路之人望而相语曰：“火在某坊。”则谁从乎？若以邑人之言为非而郊野道路之言为是者，非人情也。毛氏当汉初兴，去《诗》犹近，后二百年而郑氏出，使其说可据而推理为得，从之可矣；若其说无据而推理不然，又以似是之疑为必然之论，则吾不得不舍郑而从毛也。<sup>⑫</sup>

古诗之体，意深则言缓，理胜则文简。然求其义者，务推其意理，及其得也，必因其言据其文以为说，舍此则为臆说矣。<sup>⑬</sup>

妄儒不知所守而无所择，惟所传则信而从焉；而曲学之士好奇，得怪事则喜附而为说。前世以此为六经患者，非一也。后稷之生，说者不胜其怪矣，不可以遍攻，攻其一二之尤者，则众说可从而息也。<sup>⑭</sup>

自汉以来，学者多矣，其卒舍三家而从毛公者，盖以其源流所自得圣人之旨多欤！今考《毛诗》诸序，与《孟子》说《诗》多合，故吾于《诗》常以《序》为证也，至其时有小失，随而正之。<sup>⑮</sup>

第一，他很不满意后儒之说，特别是妄儒迂回说诗、汨乱诗义的态度，至于附而为说的更要攻其尤者。第二，说诗为什么会失其本义呢？主要是不合乎人情、常理，或者没有从人情、常理的角度看诗。第三，诗义必从上下文推而得之，以诗论诗，除此就是臆说。第四，他对后儒之说虽诸多不满，对《毛诗序》的攻击似乎比较温和，有时还跟从《序》说；毛、郑二家相异，由于毛氏去《诗》年代犹近，郑说若没有实据以证，宁取毛氏。

### 三

“诗人之意”及“圣人之志”，是《诗》的本义；“太师之职”及只讲太师之职而妄自为说的“经师之业”，乃《诗》义之末。欧阳修回归《诗》的本义，看重的是每首诗的原意，以其所论《王风·兔爰》、《郑风·女曰鸡鸣》二诗为例说明如下：

郑氏于《诗》，其失非一。或不取《序》文，致乖诗义；或远弃诗义，专泥《序》文；或《序》与《诗》皆所无者，时时自为之说。《兔爰》之义，据序文及诗，本以桓王之时，周道衰微，诸侯背叛，君子恶居乱世、不乐其生之诗也，而郑氏泥于王师伤败之言，遂以逢此百罹为军役之事。又以免雉喻政有缓急，且诗言欲寐而不觉，其恶时甚矣，政有缓急，未为大害也。矧夫政体自当有缓有急，就令宽猛失中，诗人未至欲寐而不觉也。本义曰：“有兔爰爰，雉离于罗”者，叹物有幸不幸也。谓兔则爰爰而自得，雉则陷身于罗网，兔则幸而雉不幸也。其曰“我生之初尚无为”者，谓昔时周人幸，世无事而闲缓，如兔之爰爰也；“我生之后，逢此百罹”者，谓今时周人不幸，遭此乱世，如雉陷于网罗，盖伤已适丁其时也。<sup>⑯</sup>

“女曰鸡鸣，士曰昧旦”，是诗人述夫妇相与语尔，其终篇皆是夫妇相语之事。盖言古之贤夫妇相语者如此，所以见其妻之不以色取爱于其夫，而夫之于其妻不说其色而内相勉励，以成其贤也。而郑氏于其卒章“知子之来之”，以为子者是异国之宾客，又言豫储珩璜杂佩，又言虽无此物，犹言之以致意，皆非诗文所有，委曲生意而失诗本义。且既解卒章以此，又因以“宣言饮酒，与子偕老”亦为宾客，斯又泥而不通者也。今偏考诗诸风，言偕老者多矣，皆为夫妇之言也。且宾客一时相接，岂有偕老之理？是殊不近人情，以此求诗，何由得诗之义？本义曰：诗人刺时，好色而不说德，乃陈古贤夫妇相警励以勤生之语，谓妇勉其夫早起往取兔雁，以为具饮酒，归以相乐，御其琴瑟，乐而不淫，以相期于偕老。凡云子者，皆妇谓其夫也。其卒章又言知子之来相和好者，当有以赠报之，以勉其夫不独厚于室家，又当尊贤友善而因物以结之，此所谓说德而不好色，以刺时之不然也。<sup>②</sup>

比较强调的，是“诗义”或“诗本义”。<sup>③</sup>《免爰》是“君子恶居乱世、不乐其生之诗也”；《女曰鸡鸣》表面看来“其终篇皆是夫妇相语之事。盖言古之贤夫妇相语者如此”，诗人之意据欧阳修的认识却是“刺时，好色而不说德，乃陈古贤夫妇相警励以勤生之语”，“以刺时之不然也”。

每首诗的原意，就是“诗人之意”。如上所引，“《诗》之作也，触事感物，文之以言，美者善之，恶者刺之，以发其揄扬怨愤于口，道其哀乐喜怒于心，此诗人之意也”，是古代贤者，将其对外在事物的感受及所见所闻，通过良好的技巧表达出来，同时也在所作的诗篇中注入了自己的美刺讽谕。“诗人之意”即是“圣人之志”，所谓“若圣人之劝戒者，诗人之美刺是已，知诗人之意，则得圣人之志矣”。欧阳修以为“三百篇”是经过圣人删录的，删汰了那些不具有美刺劝戒内容的诗篇，确保了这部古代诗歌总集内容的纯正。他曾说：“《诗》，孔子所删正也……《诗》之言不妄……”<sup>④</sup>又正如上所引，“孔子生于周末，方修礼乐之坏，于是正其《雅》、《颂》，删其烦重，列于六经，著其善恶，以为劝戒，此圣人之志也”，这位圣人，指的就是孔子；孔子在删录的过程中赋予了“三百篇”道德性的蕴涵，使其具有“察其美刺，知其善恶，以为劝戒”的教化功能，而“三百篇”也因而成为六经之一，并拥有垂训后世的作用。“圣人之志”与“诗人之意”，互为表里，浑融一体，圣人的“劝戒”本于诗人的“美刺”。

欧阳修回归《诗》的本义，先立足于传统经书，以“诗人之意”和“圣人之志”为依归。

然后可以开始剔除后儒“汨乱之说”。《诗》义之末，体现在《诗序》、《毛传》、《郑笺》之中：

毛、郑二学其说炽，辞辨固已广博，然不合于经者亦不为少，或失于疏略，或失于缪妄。盖《诗》载《关雎》，上兼商世，下及武、成、平、桓之间，君臣得失，风俗善恶之事，广阔辽邈，有不失者鲜矣，是亦可疑也。予欲志郑学之妄，益毛氏疏略而不至者，合之于经。<sup>⑤</sup>

……孟子去《诗》世近而最善言诗，推其所说，诗义与今《序》意多同，故后儒异说为《诗》害者，常赖《序》文以为证然。至于二《南》其序多失，而《麟趾》、《驺虞》所失尤甚，特不可以为信，疑此二篇之序为讲师以己说汨之，不然安得缪论之如此也。……然则《序》之所述，乃非诗人作诗之本意，是太师编诗假设之义也。毛、郑遂执《序》意以解诗，是以太师假设之义解诗人之本义，宜其失之远也。<sup>⑥</sup>

毛、郑乃经师之业，“或失于疏略，或失于谬妄”，因此，欧阳修倡言“志郑学之妄，益毛氏疏略而不至者”。至于《诗序》，却颇认可其说，只因《诗序》保留了“太师编诗假设之义”，才有失误。如上所言，欧阳修对后儒之说虽诸多不满，对《毛诗序》的攻击比较温和，有时还跟从《序》说；由于毛氏去《诗》年代犹近，郑说若没有实据以证，宁取毛氏。无论是恢复先儒所说，或剔除后儒“汨乱之说”，他都立足于传统经书，在其中找寻立论根据。

下一步才用自己的观点来解释经书。他的观点有什么特色呢？

欧阳修以“情”、“理”说《诗》，是《毛诗本义》的特色。他标举《孟子·万章》篇<sup>①</sup>推求诗人本志的方法，在第一篇《关雎》一开头便说：

盖《关雎》之作，本以雎鸠比后妃之德，故上言雎鸠在河洲之上，关关然雄雌和鸣，下言淑女以配君子，以述文王、太姒为好匹，如雎鸣之和谐尔。毛、郑则不然，谓诗所斥淑女者，非太姒也；是太姒有不妬忌之行，而幽闺深宫之善女皆得进御于文王。所谓淑女者，是三夫人九嫔御以下众宫人尔。然则上言雎鸠，方取物以为比兴，而下言淑女，自是三夫人九嫔御以下，则终篇更无一语以及太姒。且《关雎》本谓文王、太姒，而终篇无一语及之，此岂近于人情？古之人简质，不如是之迂也……孟子曰：“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淑女谓太姒，君子谓文王也……《关雎》，周衰之作也。太史公曰：“周道缺而《关雎》作。”盖思古以刺今之诗也。谓此淑女配于君子，不淫其色而能与其左右勤其职事，则可以琴瑟钟鼓友乐之尔，皆所以刺时之不然。先勤其职而后乐，故曰《关雎》乐而不淫；其思古以刺今而言不迫切，故曰哀而不伤。<sup>②</sup>

又是如此解说《采葛》的：

诗人取物为比，比所刺美之事尔。至于陈己事，可以直述，不假曲取他物以为辞。采葛、采萧、采艾，皆非王臣之事，此小臣贱有司之所为也。谗人者，害贤材、离间亲信，乃大臣贤士之所惧，彼诗人不当引小臣贱有司之事以自陈，此毛、郑未得于诗而强为之说尔。故毛直以谓采葛者自惧谗，而郑觉其非，因转释以为喻臣以小事出使者，二家之说自相违异，皆由失其本义也。本义曰：诗人以采葛采萧采艾者，皆积少以成多，如王听谗说，积微而成惑。夫谗者，疏人之所亲，疑人之所信，夺人之所爱，非一言可效、一日可为，必须累积而后成。或渐入而日深，或多言之并进，故曰浸润之谮，又谓积毁销骨也。是以诗人刺谗，常以积少成多为患，采葛之义如是而已。<sup>③</sup>

他主张抛开旧说，从涵泳诗的本文入手，按照自己的体会说诗，从而避免了学究气。按照自己的体会说诗，是以情、理为基础的，以《螽斯》、《汝坟》二诗说明如下：

《螽斯》大义甚明而易得，惟其序文颠倒，遂使毛、郑从而解之，失也。螽螽，蝗类，微虫尔。诗人安能知其心不妬忌？此尤不近人情者。螽螽，多子之虫也。大率虫子皆多，诗人偶取其一以为比尔。所比者，但取其多子似螽斯也。据《序》宣言不妬忌则子孙众多如螽斯也。今其文倒，故毛、郑遂谓螽斯有不妬忌之性者，失也。<sup>④</sup>

如郑氏之说，伐薪非妇人之事，意谓此妇人不宜伐薪，而令伐薪，如君子之贤，不宜处勤劳，而令处勤劳，其意如此，乃是直谓周南大夫之妻自出伐薪尔。为国者必有尊卑之别，大夫之妻自伐薪，虽古今不同，其必不然，理不待论，则郑说之失可知矣。矧贤者固当勤劳于国，而反谓非其事，则又违，勉之以正之言也。郑氏又以“王室如毁，父母孔迩”，谓纣为酷暴，君子避此勤劳之事，或时得罪，则害及父母，不惟诗文本无此意，且君子所勤者，周南之事尔，纣虽虐刑，必不为周诛避事之臣，兹理亦有所不通矣。<sup>⑩</sup>

他也有一些常用词语，例如“以今物理考之”<sup>⑪</sup>、“尤不成文理”<sup>⑫</sup>、“以文理考之”<sup>⑬</sup>、“今以义考之当时”<sup>⑭</sup>、“此又非人情也”<sup>⑮</sup>、“此岂成文理”<sup>⑯</sup>、“举非合理”<sup>⑰</sup>、“推其文理”<sup>⑱</sup>、“义岂得安”<sup>⑲</sup>、“义自不伦”<sup>⑳</sup>、“则愈不近人情矣”<sup>㉑</sup>、“文义不类”<sup>㉒</sup>、“是殊不近人情”<sup>㉓</sup>、“义岂得通”<sup>㉔</sup>、“以意求之”<sup>㉕</sup>、“以文意考之”<sup>㉖</sup>、“考上下经文”<sup>㉗</sup>、“而古今人情一也”<sup>㉘</sup>、“以人情求之则不远矣”<sup>㉙</sup>、“考文求义近是矣”<sup>㉚</sup>、“此不近人情之甚者”<sup>㉛</sup>、“据文求义”<sup>㉜</sup>、“亦初无义理”<sup>㉝</sup>、“于人情不远”<sup>㉞</sup>、“推于人情决无此理”<sup>㉟</sup>、“犹在人情”<sup>㉟</sup>、“以上下文考之”<sup>㉟</sup>，等等，“情”与“理”是二而一的，而所谓“物理”、“文理”、“文义”、“文意”，又俱意义相同；“尤不成文理”、“以文理考之”、“此岂成文理”、“推其文理”、“以文意考之”、“考上下经文”、“以上下文考之”等，都是说要以诗论诗，从诗的上下文来探测诗人的旨意。

人情、常理如上所言是分不开的。当然，“人情”偏于人的感情：

《击鼓》五章，自“爰居”而下三章，王肃以为卫人从军者与其室家诀别之辞，而毛氏无说。郑氏以为军中士伍相约誓之言。今以义考之当时，王肃之说为是，则郑于此诗一篇之失太半矣。州吁以鲁隐四年二月弑桓公而自立，至九月如陈见杀，中间惟从陈、蔡伐郑，是其用兵之事，而谓其阻兵安忍、众叛亲离者，盖卫人以其有弑君之大恶，不务以德和民，而以用兵自结于诸侯，言其势必有祸败之事尔。其曰众叛亲离者，第言人心不附尔，而郑氏执其文，遂以为伐郑之兵军士离散。案《春秋左传》言伐郑之师围其东门五日而还，兵出既不久，又未尝败衄，不得有卒伍离散一事也。且卫人暂出从军，已有怨刺之言，其卒伍岂有相约偕老于军中？此又非人情也。<sup>㉟</sup>

作《诗序》者，见其卒章有“家父作诵”之言，遂以为此诗家父所作，此其失也。考诗之言，极陈幽王任大师，致王政败乱，号天仰诉，斥责其君臣，无所隐避，卒乃自言作此诗以穷极王之致乱之本，欲使王心化其言以迁善。然则家父者果何人哉？至于君臣之际无所忌惮，直指其恶而自尊其言，虽施于贤王，犹恐不可，况于幽王昏乱之主？使家父有知，其言不如是也。诗言民畏其上，“不敢戏谈”，岂有作诗之人极斥其君臣过恶，极陈其乱亡之状，而自道其名字，又显言我究穷王之致乱之由？与“不敢戏谈”之义顿乖，此不近人情之甚者。<sup>㉟</sup>

“常理”重于说理：

毛、郑谓出车于牧以就马，且一二车邪，自可以马驾而出；若众车邪，乃不以马就车，而使人挽车远就马于牧，此岂近人情哉？又言先出车于野，然后召将，率亦于理岂然？<sup>㉟</sup>

诗曰：“滔滔江汉，南国之纪”，直谓江汉纪率南国之众川以朝宗于海耳，而郑氏以为比吴、楚之君。且诗人本患下国之构祸，岂可反称吴、楚僭叛之君以为美，于理岂然？<sup>⑩</sup>

在解说诗意图时，欧阳修是情、理兼备的，揆情度理，这就有助于对不少诗歌获得比较正确的解释。又以《北风》、《考槃》二诗说明如下：

《北风》本刺卫君暴虐，百姓苦之，不避风雪，相携而去尔。郑谓“北风其凉，雨雪其雱”，喻君政教暴酷者，非也。“其虚其邪，既亟只且”者，承上“携手同行”之语，云其可虚徐而不进乎！谓当亟去尔。皆民相招之辞，而郑谓在位之人，故时威仪宽徐，今为刻忌之行者，亦非也。诗人必不前后述卫君臣而中以民去之辞间之，此岂成文理？“莫赤匪狐，莫黑匪鸟”者，郑谓喻君臣相承为恶如一，且赤黑狐鸟之自然，非其恶也，岂以喻君臣之恶，皆非诗之本义也……曰“北风其凉，雨雪其雱，惠而好我，携手同行”者，民言虽风雪如此，有与我相惠好者，当与相携手冲风冒雪而去尔。“其虚其邪，既亟只且”者，言无暇宽徐，当急去也。“莫赤匪狐，莫黑匪鸟”，谓狐、鸟各有类也，言民各呼其同好，以类相携而去也，故其下文云“惠而好我，携手同车”，是也。<sup>⑪</sup>

《考槃》本述贤者退而穷处。郑解“永矢弗谖”以谓誓不忘君先恶，“永矢弗过”谓誓不复入君之朝，“永矢弗告”谓誓不告君以善道。如郑之说，进则喜乐，退则怨怼，乃不知命之狠人尔，安得为贤者也。孔、孟常不遇矣，所居之国，其君召之以礼，无不往也。颜子常穷处矣，人不堪其忧，而不改其乐也……“考盘在涧，硕人之宽，独寤寐言，永矢弗谖”，谓硕人居于山涧之间，不以为狭，而独言自谓不忘此乐也。“硕人之宽”，涧居虽狭，贤者以为宽也。“永矢弗过”者，谓安然乐居涧中，不复有所他之也。“永矢弗告”者，自得其乐，不可妄以语人也。<sup>⑫</sup>

因此，他很重视章句的分析：

未有如毛、郑解《野有死麕》文意离散不相终始者。其首章方言正女欲令人以白茅包麕肉为礼而来，以作诗者代正女告人之言，其意未终，其下句则云“有女怀春，吉士诱之”，乃是诗人言昔时吉士以媒道成思春之飞女而疾当时不然，上下文义各自为说，不相结以成章。其次章三句言女告人欲令以茅包鹿肉而来，其下句则云“有女如玉”，乃是作诗者叹其女德如玉之辞，尤不成文理，是以失其义也。<sup>⑬</sup>

《郑笺》“上帝云者，惄之也”，以谓诗人呼上帝而告之曰幽王暴虐甚，使我中心悼病，然则“上帝”与“甚蹈”当分为两句，岂成文理？考于诗意图，亦岂得通？“俾予靖之，后予极焉”，训靖为谋，又以谓假使我朝王，王留我谋政事，王信谗不察功考绩，后反诛放我。如郑此说，则诗人才呼天言王不可朝，其下文遽言王使我谋之，初无假使朝王之语，郑何从而得之？可知其臆说也。君子不逆诈，而诗人假使朝王，王必留我谋而又后必诛我，于义皆必不然也。“彼人之心”以为斥幽王，言王心无常，不知所届，考诗初无此意，又与下文不属，盖亦其失也。<sup>⑭</sup>

“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孟子·万章》篇推求诗人文本的方法，欧阳修由始至终是奉之为圭臬，并且紧密跟从的。

## 四

我们相信，欧阳修的《毛诗本义》对宋代“诗经学”的发展趋向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根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编者所言，“南宋之初，废《诗序》者三家，郑樵、朱子及质也”，<sup>⑩</sup>在《诗经》研究方面，当时反对汉学旧说的，以郑樵（1103—1162）的《诗辨妄》、朱熹的《诗集传》和王质（1127—1189）的《诗总闻》最具代表性。黄震（1213—1280）《黄氏日钞》卷四《读毛诗》说：

雪山王公质、夹漈郑公樵始皆去《序》而言《诗》，与诸家之说不同。晦庵先生因郑公之说尽去美刺，探求古始，其说颇惊俗，虽东莱不能无疑焉。<sup>⑪</sup>

相对于这三家的著作，欧阳修的“诗说”不及其后继者的璀璨亮眼。郑樵的《诗辨妄》<sup>⑫</sup>诋斥《诗序》最力，而朱熹那本《诗集传》也是根据它而写成的。王质的《诗总闻》“自称覃精研思，几三年始成是书”<sup>⑬</sup>，按锓板者陈日强品题，此书“以意逆志，自成一家，真能寤寐诗人之意于千载之上”<sup>⑭</sup>。朱熹注释《诗经》，自称易稿两次，初稿全遵《小序》，晚年改为跟从郑樵之说，即是《诗集传》现存的本子。<sup>⑮</sup>因为苏辙（1039—1112）留了《小序》上一句（他以为《诗序》仅首句可信，所以提出保留），便是“病根”，<sup>⑯</sup>于是把大、小《序》割出，别为一编，而且还写了《诗序辨说》，附在《诗集传》八卷后面。<sup>⑰</sup>朱熹攻击《毛诗序》的言论，非常激烈，从他的孙儿朱鉴（1190—1258）《诗传遗说》辑录他生平片言只语看来，约有四十九条之多。<sup>⑱</sup>据他推测，《诗序》的作者是山东学究、后世陋儒，见识卑陋而胡说。<sup>⑲</sup>以前学者一提到朱熹的《诗集传》，因为作者的学术地位，就联想它是攻《序》的代表作。

朱熹所谓攻击《诗序》，只是口头上攻击罢了，见诸书面又是另外一回事。把他的《诗集传》翻阅一遍，就可以发觉朱熹根本没有完全跟从郑樵去攻击《诗序》，即使旧稿仍有删改未尽之处（包括附在《诗集传》八卷后面、为攻《序》而写的《诗序辨说》），也不是首首攻《序》的。<sup>⑳</sup>就十五《国风》而言，《诗集传》及《诗序辨说》跟从《诗序》的几达70%。<sup>㉑</sup>《诗集传》与旧说相异的，止于作者所提出的“淫诗”之说。真正推倒《毛诗序》的，在南宋是郑樵和王质。郑樵的著作不传（可能是朱熹已经吸收了郑氏的说法，却不全心全意地反对旧说，其他人受了影响，以致《诗辨妄》不受到重视而遗佚），没法窥其全貌。《四库全书总目》的编者说王质的《诗总闻》“毅然自用，别出新裁，坚锐之气，乃视二家为加倍”<sup>㉒</sup>，“二家”，指郑、朱；是否溢美之辞呢？王质去《序》言诗，考订毛、郑之失以及反对汉人以经说教的传统，立场坚定，始终如一。他的《诗总闻》除《豳风》外，其他抛弃《序》说的，印象是90%以上，而二《雅》的例也不少。《诗集传》在攻《序》方面与之相比，真不可同日而语。<sup>㉓</sup>

王质的“诗说”，强调涵泳本文的重要性，而涵泳本文，即按照自己的体会说诗，是以情、理为基础的，<sup>㉔</sup>与欧阳修所言几乎如出一辙。可以这样说，在分析诗的具体内容方面，欧阳修较重于说理，王质较偏于人的感情，因此，王质的“诗说”，与文学渐渐接轨。<sup>㉕</sup>推倒《毛诗序》的，在南宋既是郑樵和王质，而郑樵的著作不传，王质《诗总闻》的历史地位就愈加重要。

王质深受欧阳修的影响，那么，欧阳修在“诗经学”上的地位也就不容忽视。《四库全书总目》的编者说得清楚：“自唐以来，说《诗》者莫敢议毛、郑，虽老师宿儒亦谨守《小序》，至宋而新义日增，旧说几废，推原所始，实发于修。”<sup>⑦</sup>的是至评。<sup>⑧</sup>欧阳修说《诗》回归本义，能先从传统经书里面找寻立论根据，然后才用自己的观点来解释经书，与理学家既要借助经书建立和完善自己的思想体系，又用自己的观点重新解释经书、阐述并传授自己的思想体系，殊途同归，这是否宋代疑古辨伪学风的一个特色呢？欧阳修此书对宋代新经学的产生起了些什么样的促进作用？实在值得探讨。

### 注：

①[清]皮锡瑞(1850—1980)《经学历史》卷八《经学变古时代》说得清楚：“经学自唐以至宋初，已陵夷衰微矣。然笃守古义，无取新奇；各承师传，不凭胸臆；犹汉、唐注疏之遗也……乃不久而风气遂变。《困学纪闻》云：‘自汉儒至庆历间，谈经者守训诂而不凿，《七经小传》出而稍尚新奇矣。至《三经义》行，视汉儒之学若土梗。’据王应麟说，是经学至宋初未尝大变，至庆历始一变也。”香港：中华书局 1973 年版，页 220。

② 参顾颉刚(1893—1980)、王煦华《崔东壁遗书·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页 40。

③ [宋]王十朋《梅溪先生文集》，上海：商务印书馆 1929 年版，第 4 册页 16b—17a。

④ [宋]司马光《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上海：商务印书馆 1929 年版，第 10 册页 9b—10a。

⑤ 周予同(1898—1981)在《朱熹·引言》说：“汉武以降，如今文、古文之争论，如郑玄、王肃之诽诋，如南学、北学之分歧，如孔颖达、贾公彦之义疏，虽繁简华实，迥然各异；然其埋头于文字典章之解释与争辩，则绝无二致。当时竟有‘宁道孔孟误，讳言郑服非’之谚，则训诂学末流之弊昭然若揭。至宋代，承隋、唐义疏派之后，学者研究之封域愈隘；欲自逞才识，于势不能不别求途径。故宋代学者，杰傲者有‘六经皆我脚注’之语，而中庸者亦不惮以臆见解经而出于删改。宋代经学之衰落在此，宋代哲学之勃兴亦在此。总之，训诂学之反动，实宋学产生之消极的有力的因素也。”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1 年版，页 3—4。

⑥ 参冯宝志《宋代诗经学概论》，《古籍整理与研究》1986 年第 1 期，页 130。

⑦ 参李家树《社会变迁与历代〈诗经〉研究》，《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新第 2 期(1993)，页 111—129，后收入李家树《传统以外的诗经学》，香港：香港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页 79—102；李家树《美诗？刺诗？淫诗？情诗？——社会转型与〈诗经〉的诠释问题》，祝瑞开主编《儒学与 21 世纪中国——构建、发展“当代新儒学”》，北京：学苑出版社 2000 年版，页 304—317，后收入李家树：《〈诗经〉专题研究》，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1 年版，页 188—212；Steven Van Zoeren, “The Discovery of the Text in Ancient China”, “The Preface to Mao’s Odes”, *Poetry and Personality—Reading, Exegesis, and Hermeneutics in Tradition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Chapter 2, pp. 17—51, Chapter 4, pp. 80—115.

⑧ [宋]朱熹《诗集传·序》，香港：中华书局 1961 年版，页 2。

⑨ 《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台北：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8 册页 16。

<sup>⑩</sup> 同注⑦。并参 K. S. Lee (李家树) and S. K. Wong (黄兆杰), “Poems of Depravity: A Twelfth Century Dispute on the Moral Character of the *Book of Songs*”, *T'oung Pao*, Vol. LXXV, Livr. 4—5, 1989, pp. 209—225; Steven Van Zoeren, “The Claims of Tradition”, “Subjectivity and Understanding”, “Zhu Xi's New Synthesis”, *Poetry and Personality—Reading, Exegesis, and Hermeneutics in Traditional China*, Chapter 6, pp. 151—189, Chapter 7, pp. 190—217, Chapter 8, pp. 218—249; Haun Saussy, “The Question of Chinese Allegory”, “The Other Side of Allegory”, “The Prefaces as Introduction to the *Book of Odes*”, *The Problem of a Chinese Aesthetic*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Chapter 1, pp. 13—46, Chapter 2, pp. 47—73, Chapter 3, pp. 74—106。

<sup>⑪</sup> [清]永瑢(1744—1790)等编《四库全书总目·诗类·毛诗本义提要》,台北:艺文印书馆1962年版,第1册页335。“文渊阁本”书前《提要》称之为《诗本义》:“……《诗本义》十六卷,宋欧阳修撰。是书凡为说一百十有四篇、‘统解’十篇、‘时世’‘本末’二论、‘幽、鲁、序三问,而补亡《郑谱》及《诗图总序》附于卷末。”《诗本义·提要》,《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1988年版,第70册页181。

<sup>⑫</sup>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通志堂经解》本,台北:大通书局1969年版,第16册页9199。

<sup>⑬</sup> [清]朱彝尊(1629—1709)《经义考》,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版,页563。

<sup>⑭</sup> [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版,上册页6。

<sup>⑮</sup> 裴普贤的《欧阳修诗本义研究》是第一本研究《毛诗本义》的专著。它除了考察该书的书名、卷帙、版本,对宋代“诗经学”的影响及其他相关的问题外,也探讨了作者研求诗人才志的方法。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81年版。车行建的《诗本义析论——以欧阳修与龚橙诗义论述为中心》注意到欧阳修在书中讨论的“本义‘观念’颇可与当代文学理论及解释学中所关注的‘intention’(一般译作‘意图’、‘本意’或‘原意’)论点相互参照”,所以特辟一章,“结合当代文论所凝聚、关注之问题意识与相关理论资源,试图将欧阳修本义观中深层的理论意蕴阐抉出”。台北:里仁书局2002年版,页45—46。两书的取向,与本文迥异。

<sup>⑯</sup>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卷十四《本末论》,《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99。

<sup>⑰</sup>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卷十四《本末论》,《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99—9200。

<sup>⑱</sup>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卷十四《本末论》,《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99。

<sup>⑲</sup>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卷三《相鼠》,《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25。

<sup>⑳</sup>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卷六《出车》,《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44。

<sup>㉑</sup> 《毛诗本义》卷七《十月 雨无正 小旻 小宛》,《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53。

<sup>㉒</sup> 《毛诗本义》卷八《何人斯》,《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56。

<sup>㉓</sup> 《毛诗本义》卷十《生民》,《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72。

<sup>㉔</sup> 《毛诗本义》卷十四《序问》,《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202。

<sup>㉕</sup> 《毛诗本义》卷三《兔爰》,《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27。

<sup>㉖</sup> 《毛诗本义》卷四《女曰鸡鸣》,《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29—9130。

<sup>㉗</sup> 其他相近用语有“诗意”、“诗之大义”(《毛诗本义》卷一《樛木》),《通志堂经解》本,第16册页9112);“大义”、“义”、“一篇之旨”、“作诗之本意”(《毛诗本义》卷五《鵲巢》),《通志堂